

浙江大学文件

浙大发本〔2018〕173号

浙江大学印发《浙江大学一流本科教育 行动计划（2018—2020）》的通知

各学院（系），行政各部门，各校区管委会，直属各单位：

经学校研究决定，现将《浙江大学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2018—2020）》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浙江大学

2018年11月21日

浙江大学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2018—2020)

一流本科教育是世界一流大学的根本特征，是“双一流”建设的核心任务和重要基础。为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学校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高素质创新人才和领导者，现就建设浙江大学一流本科教育制订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紧紧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按照学校“双一流”建设和人才培养的总体要求，牢固树立一流意识，紧紧围绕一流目标，认真贯彻一流标准，不断强化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在人才培养中的核心地位，着力完善知识、能力、素质、人格并重的开环整合人才培养体系，全面提升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德才兼备、全面发展，推动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二、基本原则

坚持一流引领。对标世界一流大学本科教育，进一步发挥一流学科对本科教育的支撑作用，打造一流本科、建设一流专业、培养一流人才、提供一流保障。

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分析本科教育面临的新形势、新挑战，着力解决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切实提升本科教育教学质量。

坚持院系主体。加强学校战略谋划，强化院系主体责任，发挥院系在本科教育教学中的主导作用，大力支持院系开展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

坚持系统推进。坚定本科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加强本科教育与学科、科研、人事等工作的统筹协调，构建统一领导、资源共享、开放合作、系统推进的协同育人机制。

三、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到 2020 年，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牢固确立，人才培养目标深入人心，“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核心要求更加鲜明，“三全”育人氛围日益浓厚，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明显提升，浙大特色的一流本科教育体系基本建立。学生家国情怀更加深厚，全球竞争力和服务国家战略的能力更为突出。

本科专业总数控制在 90 个左右；浙江省前 1%生源数量显著增加，其他省市本科投档分数线排名全部进入前五名，更多省市本科投档分数线排名进入前四、前三名；建成一批思想政治教育特色载体和综合素质教育平台，建设 100 个以上示范性社会实践基地；建立课程教学系列标准，建成“学在浙大”教学平台；

建设 100 门以上高质量通识核心课程、100 门以上高质量基础课程、30 个以上特色微辅修项目；本科学生境外交流率在 75% 以上，其中赴 Top100 高校或 Top25 学科交流率在 25% 以上；攻读本科学位的国际学生人数稳居 C9 高校前列。本科毕业生赴国家重点行业、领域就业人数占就业总人数 35% 以上，高水平创业率稳居全国高校前列，深造率在 65% 以上。

四、主要任务

1. 优化专业结构，布局一流本科专业

立足办学定位，结合学科生态，优化专业布局，对接教育部一流专业建设“双万计划”，形成一流本科专业集群。整合现有专业，通过设置专业方向推动学科内专业整合发展，促进学生多元化发展。原则上 1 个一级学科对应设置 1 个本科专业。布局新兴专业，按照“服务国家需要、契合办学定位、适应学科发展”原则，推进“六卓越一拔尖”和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布局创建战略新兴专业和交叉复合专业。适度动态调整，加大国内国际专业评估、认证等工作力度，根据专业办学成效，探索建立专业预警和退出机制。原则上全校本科专业总数不超过一级学科数的 1.5 倍。

2. 瞄准一流生源，推动招生内涵发展

建立全面的招生质量观，实现本科生源质量与学校办学实力、声誉和影响相匹配。优化工作体系，切实发挥学校本科招生

委员会作用，完善“学校整体规划、院系分区负责”的招生工作体制，强化“院系领导负责、招生组长牵头、骨干教师担纲、优秀学生参与”的招生工作模式。加大宣传力度，探索新媒体宣传招生、大数据精准招生、大师名家进校招生等形式，立足平时、注重长效，把学校办学优势转化为招生优势。完善工作路径，对接新高考改革，做好与高中教育的衔接，择优建立浙江大学“新时代人才培养伙伴中学”。优化配置“三位一体”等各类招生计划，吸引更多优质生源。

3. 强化思想引领，创新思政教育模式

按照“有理想、有境界、有品格、有才华”人才培养要求，打造具有浙大特色的思想政治工作模式。构建“大思政”格局，坚持一流导向，建设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推进思政教育与通识教育、专业教育、文体教育的深度融合，强化四个课堂的衔接融通，促进线上线下教育教学的互动互补，以一流的思想政治工作引领一流的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突出政治建设，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学术、进学科、进课程、进培训、进头脑”；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和践行浙大精神，深化校训校歌校史教育。强化思政育人功能，突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理论、研究和实践的“三结合”，深度发掘各类课程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推进“学科育人示范课程”建设，实现从“思政课程”主渠道育人向“课程思政”立体

化育人的转变。打造思想政治教育特色载体，建设“一院一品”育人品牌。加强和改进学生基层党组织建设，高质量实施“先锋学子”全员培训计划。深化完善国防教育，深入开展社会实践。加强对学生骨干的培养和政治历练，充分发挥学生骨干的引领示范作用。

4. 突出质量核心，完善“通专跨”培养

充分认识课程是人才培养的基本载体，对接教育部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着力打造一批一流课程，实现高质量“通专跨”培养要求。建立课程教学标准，围绕教学各环节的质量要求，建立完善课程内容标准、课程运行标准、学习过程管理标准和课程考核标准。加强课程教学标准的应用和评估，探索建立课程的准入和退出机制。推进课程提质计划，强化标准导向、突出质量核心，加强通识课程建设，深化基础课程改革，结合学科发展推进专业课程建设。加强学生写作和表达能力培养。加强跨专业交叉培养，鼓励建设跨学科交叉专业，推动跨院系课程建设和交叉实习实践改革，依托优势特色专业推进微辅修项目建设。

5. 深化科教协同，加大课堂教学改革

加强科教融合，探索教与学、教与研协同新机制，促进本科生融入科学研究。建立科研参与机制，改进科研训练、毕业设计（论文）等培养环节，建立本科生参与科研的常态化机制，加强本科生科研能力和科学精神的培养。开环建设教学资源，加强优

质在线资源的利用，探索建立校外优秀教学师资的聘用制度，建立校院两级主导的教学改革与创新机制，加强师资短缺类课程、核心课程等教学资源建设，加强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精品教材建设。优化教学培养过程，积极推广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大力推进小班化课程建设。系统实施研究生助教制度，探索优秀高年级本科生助教制度。

6. 推进素质教育，提升学生综合能力

围绕“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核心要求，聚焦领导力培养，增强综合素质，提高二、三、四课堂的学分质量，完善综合素质评价机制，构建素质能力全面提升的教育生态。加强体育美育教育，深化体育美育与德育智育的融合。设置高年级体育必修课程，加强运动俱乐部、艺术社团及设施条件建设，丰富健康、高雅、开放、持续的文体活动。强化体育美育评价，严格体育美育考核，提升体育强身、美育塑心功效。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打造覆盖课程、竞赛、实训、孵化和实践等环节的“全链条式”工作机制，加强校院两级创新创业平台建设，高质量实施创新创业教育，培养学生的创新创业能力和企业家精神。加强心理健康教育，汇聚校内外心理健康教育资源，强化教师、院系、部门之间的协同，进一步提升心理咨询、危机干预和主动预防的能力。

7. 拓展各方资源，推进本科教育国际化

立足学生全球竞争力培养和学校国际声誉建设，大力推进本

科教育国际化。开展高质量对外交流，拓展校内外资源，努力为每位本科生提供参加境外交流学习的机会。加强本科生深度交流，原则上一个专业应至少有 1 个高质量深度合作项目。进一步提高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在学生对外交流项目中的占比。开拓国际化教学项目，深化“全英文”课程建设，原则上一个专业应至少有 1 门海外教师主导的全英文课程。大力支持国际组织精英班等国际化教学项目建设。提高国际学生培养质量，建立“一带一路”特色国际学生项目，不断优化国际学生生源结构和质量。推进国际化课程建设，加强国际学生人文教育，讲好中国故事，传播中华文明，培养知华友华的使者。

8. 深化改革创新，建设一流荣誉学院

强化竺可桢学院在拔尖人才培养、教育教学改革中的“试验田”作用，不断提升培养质量和创新培养模式，形成示范和溢出效应。提高竺可桢学院荣誉体系标准，按照德智体美劳全方位要求优化荣誉证书制度，强化滚动分流，严格控制荣誉证书获得率。升级竺可桢学院培养模式，构建荣誉课程标准，推动教学内容、教学模式和教学质量的全面提升，使一、二年级荣誉课程比例不低于 80%。建设高水平导师库，深化全员导师制。引进国际一流师资，实现学生国际交流率 100%(其中赴境外 Top20 高校和 Top5 学科交流率在 25%以上)。建设新型学习生活共同体，大力推进与新时代思想政治教育、特色养成教育、交叉复合培养以及学生

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四自”教育相配套的“学园 2.0”建设，加大管理服务育人力度，创造多元文化环境，提升荣誉学院文化内涵。

9. 加强生涯指导，服务国家战略需求

建立高质量的就业发展观，构建以“三前三后（前瞻布局、前移指导、前置对接，后续追踪、后续关怀、后续支持）”为主线的就业工作体系。强化战略导向，建设面向海外升学深造、国家重点单位就业、国际组织实习任职、中央部委和各省市选调生等重要战略导向的就业板块，支持院系分层分类加强生涯辅导品牌项目建设。优化行业布局，制定校院两级重点引导单位名录，分行业、分地区实施就业对外联络“三百工程”，深化双向交流与人才合作。加大就业指导，加强资源整合和部门联动，促进学生生涯辅导与思想政治教育融通，实现从新生始业教育到择业辅导各关键环节的全覆盖。

10. 促进校园协同，构建一流学习社区

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导向，建设良好的学生学习、生活和成长环境，推进多场域、多路径协同育人。强化校园协同，优化本科教育“1+3”管理模式，完善学园学生工作指导委员会工作机制，深化“新生之友”寝室联系制度，试点开展本科生导师制。优化社区环境，提升学生学习生活空间的整体舒适度和满意度，加快改造社区公共空间，完善学生活动空间，布局信息化服务空

间，建设更加便利、温馨的学习生活交流场所。促进社区服务，加大思政进社区力度，突出养成教育，深化生活德育，加强社区、宿舍文化建设。发挥辅导员、班主任、社区管理人员、朋辈的协同育人功能，不断增强学生的学习和成长体验。

11. 强化办学支撑，打造新型学习空间

结合现代信息技术打造新型教学空间，建设一流教育教学支撑条件，强化公共教学资源的管理，营造泛在开放的学习环境。建设新型教学空间，全面推进紫金港校区西区“智慧教室”建设，分步实施各校区现有公共教学空间改造，进一步加强虚拟仿真平台、实验教学中心等基础建设。打造新型教学平台，对接课程教学标准，加快打造“学在浙大”教学平台，全面支撑个性化教学、开放学习、深度教辅和精细化管理服务，推进本科生、研究生课程系统一体化建设。拓展公共文化空间，加大对教学楼公共空间的建立和利用，建设具有学习、交流、休闲等多功能公共文化平台，全天候开放图书馆等学习场所，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

12. 坚持“四个统一”，营造一流师德师风

树立每位教师服务本科教育的理念，坚持教书和育人、言传和身教、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强化教学要求，坚持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每年主讲1门高质量课程，高层次人才应为本科生开设核心或主干课程。提升教学能力，加强师风教风、教学能力的岗前岗中培训，实施提升教师教学能力

的海外培训计划。加大评价考核，创新教学管理方式，加强教学督导和反馈，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评价第一标准，对师德失范或本科教学“不合格”的教师在职称职务评聘、评奖评优、岗位聘任中实行“一票否决”。

13. 弘扬浙大精神，形成一流校风学风

恪守“求是创新”校训，以一流校风引领一流学风。加强学风引导，坚持“学生的第一任务就是读书学习”，凝练形成《浙江大学学生学风公约》，开展常态化的学风建设活动，激发广大学生践行优良校风学风的主观能动性。加强诚信教育，完善学生诚信评价和惩处机制。强化过程管理，严肃课堂纪律，提高课程难度，严格过程考核，科学评定学业，优化核心课程相对评分、末位淘汰等考核机制，取消结业换证考和补考制度。弘扬勤学文化，进一步完善学生评价和奖助机制，突出优秀学生的示范引领，充分发挥学生“四自”教育作用，激发学生学习的内生动力。

14. 聚焦主业主责，突出本科教育核心地位

坚持本科教育在人才培养中的核心地位，强化“立德树人”的使命感、责任感和荣誉感。落实主体责任，明确院系对本科教学负主体责任和院长（系主任）、书记第一责任，明确“老师是第一身份，教书是第一工作，上课是第一责任”。加强质量评估，完善“教学—思政”两维和“院系—专业—课程（教师）”三级的本科教育质量评价，建立教学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发布《浙江

大学教学质量白皮书》。完善考核激励，提高教育教学工作在岗位聘任、职称评聘、薪酬体系中的比重，推行优质优酬、多劳多得的绩效制度。加大教学奖励和宣传力度，提升表彰激励的示范作用和影响力。

五、保障措施

1. 加强本科教育的组织领导

成立浙江大学“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领导小组，由学校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教学、思政、体育与艺术、创新创业等工作的校领导任副组长，研究部署一流本科教育重大方针政策。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本科生院牵头、有关部门参与，负责研究落实一流本科建设任务。各院系建立相应的工作机构，负责组织实施一流本科建设工作。

2. 优化本科教育的体制机制

进一步完善校院两级教育教学的责任体系，签订本科教育目标责任书，推行院长（系主任）、书记主管本科教学。本科生院要加强顶层设计、统筹规划、整体推进、质量监控，确保本科教育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各院系要建立严格的质量保障制度，夯实基层教学组织，科学制定培养方案，确保专业（课程）建设和教学质量。各部门要围绕人才培养要求各司其职、系统推进，形成一流本科教育的强大合力。

3. 完善本科教育的支撑保障

进一步加大对本科教育改革的政策、资源支持力度，形成领导注意力聚焦本科、资源配置聚集本科、教师精力集中本科的支撑保障机制，政策、经费、资源、服务优先考虑本科教学一线，建立健全本科教学显性化的保障激励政策，完善教育教学类教师的职称晋升和人才政策。

抄送：纪委，各院级党委、直属党总支，党委各部门，各党工委，
工会、团委。

浙江大学校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8年11月21日印发
